南方科技大学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实施办法

南科大〔2013〕48 号

为进一步推动我校教育教学改革，鼓励广大教师进行教育教学研究，认真贯彻落实“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”(教高〔2012〕4 号)和”教育部、财政部关于‘十二五’期间实施‘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’的意见”(教高〔2011〕6 号)及广东省有关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等文件精神，不断提高我校的本科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立项原则

教育教学改革要结合学校的办学定位和目标，加强整合，注重实践，鼓励创新，力求突破。项目方案要有继承性、前瞻性和可操作性。立项资助的重点为新专业建设、创新基地建设、新课程建设、实验实训基地建设、系列教材建设、网络教学共享资源建设等方面 。

二、立项内容

(一)教学改革总体研究与实践 。主要是高等教育改革发展中具有共性和综合性的课题。

(二)专业综合改革。主要包括人才培养模式、教师队伍、课程结构重组、课程体系、开放精品课程建设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、考试方法以及教学管理等方面进行系统研究、整体优化、综合改革实践体系。

(三)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培养：创新基地建设、实验实训基地建设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、校企合作机制等。

(四)教育教学管理改革与实践。主要是探索适应新时期学生培养和教学改革的教学管理体制、机制、方法、手段等。

(五)人才培养的国际化：体制、机制创新等。